

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浦高府〔2022〕47号

高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年—2024年）》的通知

各镇管社区，镇机关各办公室，镇属各企事业单位，各村居委及相关单位：

现将《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年—2024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桥镇人民政府

2022年12月9日

高桥镇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2月9日印发

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年—2024年）

为优化社区就业环境，切实帮助居民成功创业和实现就业，高桥镇于2019年制定《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19年—2021年）》。计划实施三年来，逐渐形成政府引导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“家门口”创就业工作服务机制，为有需求人群提供全方位的创业、就业和技能培训服务。三年来，高桥镇就业困难人员、零就业家庭就业安置率100%；成功扶持创业企业178家；超额完成长期失业青年就业指标，完成率达168.5%；社区总体就业率达到97.3%。三年来，高桥镇先后被评为浦东新区劳动就业保障优秀街镇、浦东新区特色创业服务社区，并在2021年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。

由于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，预计2022年及今后几年就业形势将十分严峻。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围绕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理念，有效建立社区鼓励创业促进就业的服务工作体系，结合高桥镇就业工作实际情况，保持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成果，制定新一轮的《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年—2024年）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“就业是最大的民生”为宗旨，以持续创新社区就业服务为动力，不断提升就业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。围绕一个理念（宜业高桥、宜居家园），建立两个平台（就业服务数据平台和企业用工信

息平台)，注重三项服务（就业服务、创业服务、职业技能培训服务），落实四大体系（组织管理、服务保障、资源共享、责任激励），力求使“宜业高桥”工作信息化、系统化、品牌化、社会化，从而形成更加规范的运作体制，更加有效的操作机制，使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形成的“政策红利”“服务红利”“资源红利”和“发展红利”，能够更好地惠及村居民，使高桥村居民在“宜业高桥”中享有更多的“获得感”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根据浦东新区和高桥镇相关工作的目标要求，通过不断深化“宜业高桥、宜居家园”服务理念，持续巩固特色创业服务社区和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成果。在本镇范围内，大力倡导“宜行勤作、业启梦想、高职传技、桥桁致远”的精神，形成和建立“宜业高桥”的组织管理体系、服务保障体系、资源共享体系、责任激励体系，使“宜业高桥”制定的政策更加有效，提供的服务更加规范，营造的环境更加优化，实施的载体更加扎实。三年内，围绕践行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理念，实现“五个一”工作目标，即：整合一个“宜业高桥”服务载体，设立一批“宜业高桥”服务站点，创新一套“宜业高桥”服务模式，培育一群“宜业高桥”典型人物，提炼一组“宜业高桥”运行经验。三年继续保持零就业家庭、就业困难人员、就业困难的高校毕业生三项指标安置率为100%，社区总体就业率达97%以上，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96%以上，社区失业人数控制在合理区间内，累计扶持200人成功创业，推荐2000人上

岗就业，确保创业组织存活率、就业在岗持久率不断提高，社区创业服务和就业工作继续走在市、区前列，保持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荣誉，并争取在原有基础上有新的提升。

三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完善组织管理体系，使“宜业高桥”政策更有效

推行新一轮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，要进一步完善和充分发挥高桥镇就业工作联席会议的作用，不断强化就业工作的组织管理体系，有效落实就业工作年度会议机制，确保会议有主题、有内容、有措施、有成效。联席会议要求针对村居就业工作和创业服务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及时予以调整和完善。要借助联席会议形成的工作制度，围绕推行“三年行动计划”，组织召开相关问题的专题研讨会，有效解决本镇就业创业工作面临的深层次问题。要不断强化联席会议职能，提升联席会议的议事效果，力求对本镇就业工作和创业服务形成组织管理合力。

加大就业优先政策实施力度。要以重点就业服务人员为对象，进一步完善和制定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政策，落细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等措施，促进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，做好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，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。

作为“三年行动计划”实施的主要职能部门，高桥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要集中梳理和整合与“宜业高桥”有关的市、区、镇三级政府部门颁布制定的政策文件和规定。在现有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政策的基础上，调查所有政策的落实情况和使用程度，进一步汇

集本镇就业创业对象的主要需求和存在的问题，进一步明确“宜业高桥”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重点难题，使鼓励创业和促进就业政策，由就业单一性政策扩展到综合性政策，形成全方位、立体式的鼓励创业促进就业的政策体系，从而实现多项政策支持的联动效应，使就业创业对象能够享受到更多的“政策红利”。

（二）深化服务保障体系，使“宜业高桥”服务更规范

推行新一轮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，要不断强化对就业创业工作的公共服务载体建设，形成政府引导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“宜业高桥”工作服务体系。要全面建成并不断完善“宜业高桥苑”创就业基地，通过搭建服务平台的方式，引进和提升专业化服务队伍水平。不断强化已经建立的“宜业高桥”服务模式，全面提升创业服务水平和就业工作能力，使“宜业高桥”工作科学化、服务社会化、活动多样化。要进一步发挥创业者俱乐部、就业保障员队伍、HR 就业服务联盟等组织的服务特点和优势，力求在推行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中彰显优势、贡献资源、发挥作用。要注重创业扶持、就业服务和技能培训“三位一体”的联动效应，使创、就、培工作和服务各具特色、各有重点、各显亮点。

要重点扶持青年大学生创业和解决特殊困难人员就业。通过借助青年求职者沙龙和村居委的力量，充分发挥“政企合作”“政校协同”的作用和资源优势，有效扩大青年的创业机会和就业能力。以建设“青年就业能力训练中心”“就业见习基地”和“就业工坊”为重点，加大各种形式的就业帮扶力度。

要鼓励有意向的青年正确选择创业项目。通过组织“创业项目大赛”和“创业项目路演”的方式，积极引导社会投融资专业机构进入“家门口”，建立符合青年创业的资助模式，以无偿资助、贴息贷款、贷款担保等多种方式扶持青年创业。要与有条件的企业合作，设立创业和就业实训基地，主动吸纳特殊困难人员就业，使高桥镇持续保持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的荣誉。

要结合自贸区建设，大力集聚和培养适合“五型经济”和“硬核企业”需要的青年人才和创新团队，建立以创新价值、能力水平、业绩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，优化创新创业环境。推动“大众创业，万众创新”发展。通过创办“家门口”技能大赛的方式，最大限度激发本镇青年创业潜力、释放创新活力。

要以创建“人人乐业”社区为重点，积极做好就业对象的“1+1+3”服务，发挥解决青年就业的助力作用。要根据求职对象的实际情况和需求，建立求职档案，固定服务对象、服务项目、服务时间。通过组织开展技能培训、互动交流、训练能力等多种形式的服务活动，力求使重点就业人员为重点的求职对象能够正确树立择业观念，增强就业信心。要充分利用“互联网+”、大数据和共享经济的优势，设立“高桥镇就业服务数字化管理运营平台”、求职对象微信群、“宜业高桥”微信公众号、数据信息库等，强化信息沟通和信息利用。要主动与就业保障员、启航导师、职业指导师队伍挂钩，建立有效帮扶服务体系，使青年求职者能够尽快融入社会，享受更多“宜业高桥”给予的“服务红利”。

（三）彰显资源共享体系，使“宜业高桥”生态更优化

推行新一轮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，要充分发挥就业联席会议形成的资源优势 and 集聚效应的作用，以完善服务模式，强化服务载体，健全服务机制为突破口，形成“宜业高桥”工作的新局面。

要依托区域内外企业的资源优势，形成互动服务方式，确保资源共享。通过合理组合、有效管理、专业服务，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，使区域内外企业的资源得以不断优化和集聚。通过建立“一企一册”信息库，有效存储岗位资源，形成品牌企业影响力，使其能够服务社区，产生更多的能量，为“宜业高桥”工作带来更多的“资源红利”。

要以自贸区建设、本镇社会经济发展和产业、行业需求为导向，主动服务区域内外企业的需求，帮助他们解决用人上遇到的具体问题和具体困难。通过定单、定岗、定人、定时、定项式培训，帮助企业培育关键岗位的关键人员。要主动关心企业劳动保障、人力资源管理、劳动争议调处上遇到的问题，及时帮助企业排忧解难，成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有力支持者。

在与合作企业整合资源过程中，要建立相应的互动平台和互助机制，通过必要的走访、梳理，使资源能够各尽所能，各有作为，各显优势。在整合资源过程中，还要建立相应的信息交互和通报机制，通过必要的渠道和服务活动，使资源得到有效及时的使用。

要通过各种形式的招聘会、主题活动和会议方式，收集和汇总来自企业的各种资源和需求信息，及时作出积极的反应。同时也要

通过主动发现和开发社区资源、社区岗位的方式，使岗位资源、服务资源和专业资源能够得到充分的运用。

要善于总结和提炼资源的辐射成果，加大宣传推广力度，及时树立先进典型，大力弘扬创新精神和创业文化，每年组织表彰一批“创业精英”。通过各种宣传媒体平台，力求扩大社会影响力，使镇与各方的互动效应形成服务品牌，形成工作特色，不但推动各自工作的开展，而且也给镇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积极作用。要围绕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理念，采用宣传展板巡展、现场活动展示等不同方式，每年年底集中举办一次“宜业高桥”工作展示活动。

（四）强化责任激励体系，使“宜业高桥”载体更扎实

推行新一轮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，要与打造“宜业高桥苑”相结合，使各项服务载体能够充分体现展示功能、服务功能、应用功能和互动功能、并落实相关服务职能，落实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，明确考核内容和评估方法，建立科学的考核指标和考核体系，及时有效地分解和细化考核要求，切实有效地使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提出的目标任务能够落实到位，使“宜业高桥”工作能够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各相关职能部门之间要通过建立联络员联系制度，处理和协调日常工作。必要时可以通过组织召开工作专题会议的形式，研究和解决就业创业政策、“宜业高桥”在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、新情况，使就业创业工作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势头。每年要对就业创业先进典型和先进单位进行年度通报表彰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

范引领作用，充分体现“宜业高桥”行动计划取得的成果，能够集聚更多的“发展红利”，使“宜业高桥”形成的载体更加扎实。

各责任单位要根据“三年行动计划”提出的目标和具体任务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制订相应的、可操作性的工作计划。要本着创新、务实的精神，主动积极地落实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目标要求。责任单位要指定参与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具体负责人，便于日常工作的对接和联系，也有助于职能部门对工作推进情况的检查考核。

各责任单位、合作企业和社会服务组织要根据自身的工作特点和服务要求，认真履行目标责任内容，主动承担责任，为“宜业高桥”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、有效化运行提供支持和保障；镇政府要负责落实推行激励机制的资金投入，安排一定金额的工作经费，确保“三年行动计划”及与此相关项目的顺利开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《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年—2024年）》分三年完成，其中2022年为“推行年”，2023年为“深化年”，2024年为“成果年”。为确保“三年行动计划”能够顺利开展，并取得预期的效果，参与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各成员单位和本镇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在组织领导、政策扶持、资源集聚等方面给予积极的支持和配合，切实推进“三年行动计划”各项工作的落实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具体责任

做好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是本镇的一项重要民生工作。相关职能部门、各村居委、责任单位要充分认识“三年行动计划”

的重要意义，统一思想，根据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目标任务，加强协调配合，分工协作，形成合力，切实履行职责。要重点加强对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研究和协调，将创业和就业目标列入相关职能部门、村居委的年度工作和目标管理考核内容，积极推进和落实各项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的政策。

（二）确保经费投入，统筹协调配合

为保障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的顺利推进，要有效安排项目经费，重点支持创业服务、就业工作平台和“宜业高桥苑”的载体建设，有效降低使用特殊困难就业人员企业的经济负担。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要积极统筹协调，主动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的协调和沟通，共同营造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的良好环境和氛围。

（三）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舆论氛围

要充分利用和发挥现代网络、传统新闻媒体的宣传推广作用，大力宣传“宜业高桥，宜居家园”理念传播取得的成果。要采取公益广告、主题宣传画、海报等多种形式，在“家门口”做好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宣传，积极构筑“家门口”创业服务和就业工作的社会氛围，形成文化创意、公益创业、智慧创业等多样化创业形式，引导更多的社会力量支持“宜业高桥”、参与“宜业高桥”、服务“宜业高桥”。通过组织系列主题服务活动、积极宣传各项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政策，不断提高居民对“宜业高桥”的意识。通过培育和树立一批就创业典型，进一步引导村居民树立“宜行勤作、业启梦想、高职传技、桥桁致远”理念，在全镇继续弘扬创业文化和就业精神，

激发创业和就业热情，积极倡导鼓励创业、促进就业的良好社会风气和生态环境，实现“宜业高桥”三年行动计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。